

完善信息节点设备集成融合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 2024-JWJSNJ-W4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完善信息节点设备集成融合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8.95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江苏省总队南京支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预算: 48.9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完善信息节点设备集成融合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完善信息节点设备集成融合采购项目: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国有企业; 事业单位; 军队单位; 成立1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 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 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 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六) 本项目特定资格: /。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11 09:00到2024-11-13 17:00

获取方式：（一）申领时间：2024年11月11日至11月13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二）申领地点：南京市建邺区黄山路2号1幢509室。（三）申领询价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报价前近3个月内（不含报价当月）任意1个月由报价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代缴社保证明材料不予认可；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5. 报价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四）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7. 本项目特定资格材料 /。（四）申领方式 报价供应商携带材料赴报名现场，经审查合格后领取询价文件。（五）询价文件售价：1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14 14:3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14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黄山路2号1幢509室

七、其他

项目名称：完善信息节点设备集成融合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24-JWJSNJ-W4001；项目预算：48.95万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江苏省总队南京支队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3号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1875188190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黄山路2号1幢509、510、511室
联 系 人： 王翔
电 话： 17705145374
电 子 邮 件： 63575575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月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